

聖文德天主教小學通告 2020/012 號

有關「在校免費午膳」事宜

各位親愛的家長：

教育局在 2020/21 學年會繼續為合資格小學生提供「在校免費午膳」。現邀請家長提交申請，有關申請詳情如下：

合資格學生：符合下列所有條件的小一至小六學生均可參加題述計劃：

- (i) 在學生資助計劃下，獲得 2020/21 學年「全額津貼」；
- (ii) 在本校就讀；及
- (iii) 由本校安排午膳(學生自備午膳不會獲提供資助)。

資助原則：有關撥款將會由教育局直接發放予本校，由學校代合資格學生繳付有關費用。

- 注意事項：**
- (i) 家長自行決定參加與否。申請的家長須向學校提交兩份證明文件，包括：
 - 本通告回條，以核實學生家長同意學生參與計劃；及
 - 由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的學生資助處發出的「2020/21 資格評估申請結果通知書」或「2020/21 資格證明書」，以證明其子女獲學生資助計劃「全額津貼」的資格。
 - (ii) 原則上，午膳資助的生效日期以家長提出「在校免費午膳」申請的日期起計算，家長不可追溯申請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。
 - (iii) 由於學生資助計劃的申請審核需時，而午膳費用需要預繳，對於提交「在校免費午膳」申請時正等候學生資助計劃的審批結果，並已為其子女繳付午膳費用的家長，若日後能提交所需的證明文件，校方會安排午膳供應商將有關款項退回予家長。
 - (iv) 至於在學年開始時不擬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的家長，日後亦可向學校提交申請，但午膳資助只會自家長向學校提交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的日期起計算，家長不可追溯該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。
 - (v) 學校會根據學生資助處提供的資料核實學生的資格，若發覺學生不符合及/或經該處覆核後證實不符合「全額津貼」資格，學校會通知家長自行支付午膳費用予午膳供應商，並會要求家長退還學校已代繳的午膳費用。
 - (vi) 家長提交的資料只會用於處理「在校免費午膳」的申請。
 - (vii) 如有需要，本校會將貴子弟的姓名轉交午膳供應商，惟只限作處理「在校免費午膳」的相關用途。

申請辦法：填妥回條(或日後致函校方)申請。申請時必須附上學生全額津貼證明文件：「2020/21 資格評估申請結果通知書」影印本或「2020/21 資格證明書」影印本。

成功申請者 成功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者所有訂餐安排與一般訂餐學生一樣，家長只須在訂餐回的訂餐安排：條上註明：「獲全額津貼」，不用繳付有關午膳費用。

請家長儘早申請，以便校方作出安排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麥穎怡老師聯絡(電話：23202727)，或參考教育局網頁有關「在校免費午膳」計劃(<http://www.edb.gov.hk/> → 學生及家長相關 → 支援及資助 → 在校免費午膳)。

主佑平安！



署理校長：



李國釗

2020年9月15日

親愛的校長：

本人已詳閱學校通告 2021/012 號有關「在校免費午膳」事宜，並
(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「✓」號)

- 擬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，並夾附 2020/21 學年「全額津貼」資格證明副本。本人承諾若本人的子女日後經學生資助處覆核後證實不符合「全額津貼」資格，會盡快通知學校，並退還學校已代繳的午膳費用。

- 擬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，並稍後補充 2020/21 學年「全額津貼」資格證明副本。本人承諾若本人的子女日後經學生資助處覆核後證實不符合「全額津貼」資格，會盡快通知學校，並退還學校已代繳的午膳費用。

- 不擬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。
〔註：請參閱注意事項第(iv)項。〕

()年級()班 學生姓名： _____ ()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

2020 年 ____ 月 ____ 日

(請班主任將回條全數交給麥穎怡老師)

